

資訊工程學系 適用 110 學年度入學 學程選修 畢業學分預審表

班級：_____ 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畢業證書英文名字：_____ (參照註冊組規定，並已於學籍系統登錄完成)

一、校定必修(26 學分)

※本學期正在修習課程請以皆會通過計算

課程類別/至少應修學分數		修畢且及格學分數	尚缺學分(勿填)
通識(新制)-核心課程/18 學分			
基本素養/至少 6 學分(不限方向)			
領域課程/以下領域至少 8 學分 1.人文與美學 2.個人社會與文化 3.公民與倫理思考 4.社會中的科技與自然			
語言與溝通/8 學分			
英文基礎課程/4 學分			
英文進階或其他外語課程/4 學分			
※通識+外語至少 26 學分但至多採計 40 學分		共 學分	共 學分
0 學分課程名稱	修畢且及格請打勾/ 修課中請註記 113-1	0 學分課程名稱	修畢且及格打勾 修課中註記 115-1
體育		服務學習(一)	
體育		服務學習(二)	
體育		生涯規劃及導師時間	
體育		生涯規劃及導師時間	
體育		學術倫理教育	
體育		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訓練課程	

二、基礎科學(14 學分)+系定必修(31 學分)-共 45 學分

基礎科學+系必修課程名稱	修畢且及格請打勾/ 修課中請註記 113-1	基礎科學+系必修課程名稱	修畢且及格打勾 修課中註記 115-1
三選一(不可混搭)(3) ☐ 物理(一) ☐ 化學(一) ☐ 普通生物(一)		三選一(不可混搭)(3) ☐ 物理(二) ☐ 化學(二) ☐ 普通生物(二)	
微積分(一)(4)		微積分(二)(4)	
線性代數(3)		基礎程式設計(0)	
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設計(3)		資料結構與物件導向程式設計(3)	
計算機組織(3)		作業系統概論(3)	
離散數學(3)		資訊工程研討(0)	
數位電路設計(3)		資訊工程專題(一)(2)	
機率(3)		資訊工程專題(二)(2)	
演算法概論(3)			

三、學程選修(12 學分)

七大主題學程(七選一，不可跨主題混搭)			※ 課名不同不予採計	修畢且及格打勾 修課中註記115-1
☐ 人工智慧與數據科學 (12)	資料庫系統概論	選 3 門		
	☐ 人工智慧 或 ☐ 人工智慧概論			
	☐ 機器學習 或 ☐ 機器學習概論			
	☐ 自然語言處理 或 ☐ 自然語言處理概論			
	資料探勘			
	人工智慧總整與實作			
☐ 資訊安全(12)	☐ 計算機網路 或 ☐ 計算機網路概論	選 3 門		
	☐ 網路程式設計 或 ☐ 網路程式設計概論			
	☐ 機器學習 或 ☐ 機器學習概論			
	密碼學概論			
	編譯器設計			
	密碼工程			
	網路安全			
	電腦安全總整與實作			
☐ 多媒體工程(12)	數值方法	選 3 門		
	☐ 計算機圖學 或 ☐ 計算機圖學概論			
	☐ 機器學習 或 ☐ 機器學習概論			
	☐ 影像處理 或 ☐ 影像處理概論			
	電腦視覺			
	多媒體與人機互動總整與實作			
☐ 網路工程(12)	☐ 計算機網路 或 ☐ 計算機網路概論	選 1 門		
	通訊原理與無線網路			
	無線多媒體網路			
	☐ 網路程式設計 或 ☐ 網路程式設計概論	選 1 門		
	☐ 圖形理論 或 ☐ 圖形理論概論			
	軟體定義網路及網路功能虛擬化			
	網路規劃與管理實務			
	網路系統總整與實作			
☐ 系統軟體(12)	資料庫系統概論	選 3 門		
	☐ 編譯器設計 或 ☐ 編譯器設計概論			
	計算機系統管理			
	高等UNIX程式設計			
	記憶體與儲存系統			
	作業系統總整與實作			



七大主題學程(七選一，不可跨主題混搭) ※ 課名不同不予採計			修畢且及格 打勾 修課中註記 115-1
☐ 軟硬體整合(12)	數位電路實驗	選 3 門	
	☐ 編譯器設計 或 ☐ 編譯器設計概論		
	微處理機系統原理與實作		
	計算機架構		
	VLSI設計與實作		
	機器學習晶片架構設計		
	嵌入式系統總整與實作		
☐ 計算理論(12)	☐ 人工智慧 或 ☐ 人工智慧概論	選 4 門	
	數值方法		
	組合數學		
	競技程式設計(一)		
	☐ 圖形理論 或 ☐ 圖形理論概論		
	正規語言概論		
	正規語言與計算理論		
	隨機演算法		
	資訊理論與壓縮編碼的應用		
	機器學習演算法理論基礎		
	近似演算法		

四、專業選修(30 學分)及自由選修(15 學分) 【自由選修通識課程至多採計 4 學分】

專業選修課程名稱	學分	修畢且及格請打勾/ 修課中請註記 113-1	自由選修課程名稱	學分	修畢且及格打勾/ 修課中註記 115-1
1.			1.		
2.			2.		
3.			3.		
4.			4.		
5.			5.		
6.			6.		
7.			7.		
8.			8.		
9.			9.		
10.			10.		

※不計入畢業學分課程：軍訓、體育、服務學習、護理、其他(如重複修課、通識外語超修)。

五、資訊學院研究所課程(只要是本院研究所以上課程請填列，不與上面的課程重複)

課程名稱	學分	修畢且及格打勾/ 修課中註記 115-1
1.		
2.		
3.		
4.		
5.		
6.		
7.		
8.		
9.		
10.		

六、總結：【部訂定最低畢業學分為 128】

假設 113-1 所修課程皆通過，即將修畢_____學分(※累計學分請自行加入本學期已修學分)

☐ 我確認學籍系統通訊資料正確

☐ 已符合畢業學分 ☐ 本學期結束後將符合畢業學分

☐ 預計於下學期修完剩餘學分 ☐ 預計延畢

☐ 我已知如延畢需每學年重新繳件審查

☐ 已完成學術倫理 ☐ 已完成性平課程 ☐ 已至學籍系統登錄英文姓名(參照註冊組規定)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系辦預審結果【本學期修課中必過】

校定必修缺_____學分，系定必修缺_____學分，學程選修缺_____學分，

專業選修缺_____學分，自由選修缺_____學分。

☐ 課程建議申請選別轉換：

☐ 本學期有申請課程抵免，請於課程通過後送課程免修申請。

☐ 其他：

系辦核章：_____

註冊組預審結果【本學期修課中必過】

☐ 不列計畢業學分：

☐ 缺校定必修：

☐ 缺系定必修：

☐ 缺學程選修：

☐ 缺專業選修：

☐ 缺自由選修：

註冊組核章：_____